

臺北市立大學課程大綱

課程年度：111 學年第 2 學期

開課單位：幼兒教育學系

科目代碼：

授課教師：朱郁文

中文課程名稱：幼兒學習評量

英文課程名稱：Educational Assessment of Young Children

修別：必修課程選修課程通識課程教育學程

學分數：2

每週上課時數：2 小時

先修科目：無 有：

*本課程請「遵守智慧財產權觀念」及「不得非法影印」。

一、本課程與系所課程核心能力之關連性

系專業素養	關聯性百分比
1. 理解幼兒教育發展的理念與生態實務	15%
2. 尊重幼兒的個別發展與學習需求，提供適切的輔導	25%
3. 規劃幼教課程、實踐適性教學與落實多元評量	40%
4. 陶養教學創新思維與反思能力	10%
5. 認同幼師專業，實踐教師專業倫理	10%
6. 培養兒童相關產業之實踐能力	

二、本課程核心能力與教學方法之關連性

系專業素養	口述	教師示範	實作	小組討論	參觀訪問	專家演講	影片	其他
1. 理解幼兒教育發展的理念與生態實務	✓			✓			✓	
2. 尊重幼兒的個別發展與學習需求，提供適切的輔導	✓		✓	✓			✓	
3. 規劃幼教課程、實踐適性教學與落實多元評量	✓		✓	✓			✓	
4. 陶養教學創新思維與反思能力				✓			✓	
5. 認同幼師專業，實踐教師專業倫理	✓			✓				
6. 培養兒童相關產業之實踐能力								

三、課程簡介

本課程旨在讓學生認識幼兒學習評量的意義、目的和方法等相關概念與倫理議題，並瞭解如何進行評量資料的收集、分析詮釋與運用，以及如何與相關人員溝通評量結果。此外，亦讓學生練習運用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及幼兒學習評量指標來規畫形成性評量和總結性評量。

四、課程目標

1. 瞭解學習評量的理論及其與教保課程、幼兒學習、輔導間的關係
2. 探討學習評量工具的設計與使用之相關議題（如：信度、效度、倫理）
3. 學習配合不同目的設計或使用評量工具
4. 培養收集、分析、解釋評量資料及溝通評量結果的能力
5. 培養運用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規畫幼兒學習評量的能力

五、課程進度

週次	日期	課程內容	說明
1	2/17	•課程介紹 •評量初探	分組
2	2/24	•教師在評量中的責任與倫理 •評量的基本概念	
3	3/03	•收集資料的多元視窗 •收集資料的來源-家長	
4	3/10	•收集資料與信、效度的關係 •系統化觀察	
5	3/17	•課程大綱幼兒學習評量理論基礎 •課程本位評量	
6	3/24	•課綱學習評量指標的理解與運用(一)	準備聯絡入班事宜
7	3/31	•課綱學習評量指標的理解與運用(二)	
8	4/07	•課綱學習評量指標的理解與運用(三)	準備課堂測驗
9	4/14	•課綱學習評量指標測驗與檢討	
10	4/21	•記錄評量資料的方法	
11	4/28	•入班觀察、記錄幼兒表現之規畫與練習	設計記錄表格(可攜帶筆電到課堂)
12	5/05	•實作:入班收集幼兒表現的資料	撰寫幼兒表現紀錄(個人)
13	5/12	•形成性評量實作之分享與討論	

14	5/19	•評量資料的分析詮釋與運用 I	
15	5/26	•評量資料的分析詮釋與運用 II	
16	6/02	•總結性評量 •評量資料的統整-檔案	幼兒學習檔案製作 (小組)
17	6/09	•如何與家長分享與溝通評量結果 •回顧評量的歷程	
18	6/16	•發表幼兒學習檔案及小組互評	

★註：如有必要，授課內容與進度將視授課實際情況彈性調整。

六、教材或參考書目

- 廖鳳瑞等譯(2016)。幼兒發展學習的評量與輔導(第三版)。台北：華騰。
- 廖鳳瑞等(2019)。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幼兒學習評量手冊。台北：教育部。
- 廖鳳瑞、陶英琪譯(2015)。幼兒觀察評量與輔導。台北：華騰。
- 陳利銘、薛秀宜譯(2009)。幼兒教育評量。台北：華騰。
- 廖鳳瑞、陳姿蘭編譯(2002)。幼兒表現評量—作品取樣系統。台北：心理。
- 幸曼玲等(2018)。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手冊(下)。台北：教育部。

七、課程要求或評量方式：

(一)學習評量方式

編號	評量方式	內容	勾選
1.	紙筆評量	平時小考、期中考、期末考等	✓
2.	紙筆作業評定	各種作業、各種練習等	✓
3.	專題報告評量	蒐集資料、問題分析、組織、綜合整理及溝通報告等	
4.	檔案評量	蒐集製作學習歷程與結果等資料製成檔案等	
5.	實作評量與野外實察	以操作、實驗、設計製作、實境問題解決等	✓
6.	作品評定	對學生完成作品，依標準或參照作品進行評分評審等	✓
7.	見習參訪與實習評量	至各單位之實習表現、成果展、或參訪心得報告等	
8.	志工服務與參與研習評量	參加志工服務或參加研習活動等	
9.	會考及檢定評量	各類會考或檢定等	
10.	畢業展演評量	英語教學或藝術類學門畢業評量等(通識免填)	
11.	畢業論文評量	學生獨自或合力完成畢業論文等(通識免填)	
12.	其他	參與度、出席情形、分組與合作學習等	✓

(二)成績比重

項目	成績比重
出席與課堂討論	30%
課堂測驗	15%
形成性評量規劃與實作(個人作業)	30%
幼兒學習檔案(小組作業)	25%

八、《其他要求》

本系 101 學年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班級規範如下，可由授課教師視課程需要權宜調整，並請同學確實遵守。

1. 上課不可用手機，大學部非經老師同意不可用電腦。
2. 上學不可穿拖鞋。
3. 上課不可飲食。
4. 上課不可睡覺。
5. 上課時間不得隨意進出教室。
6. 到機構參訪、見習或實習，應注意衣著得體。
7. 實習課程屬於準職業教育，學生在機構參觀和實習必須符合職場專業規範。

如學生嚴重違反職場專業規範，該課程不予通過。
如有違反以上 1-6 點規範，由授課教師依情節輕重，列入評量考核。